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

## 【高中部】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

教務處註冊組 105.02.15 發

協助對象	<p>①家庭突遭變故導致【經濟陷入困境】者，可能狀況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家庭收入者【失業】、【被裁員】或【被給予無薪假】。</li> <li>2. 家庭收入者【失能】或【遭逢災變】。</li> <li>3. 社會局核定之【特殊境遇家庭】或領有【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】。</li> <li>4. 家戶人口中領有社會局【身心障礙生活補助】或【老人生活津貼（非國民年金）】之核撥函。</li> <li>5. 【情況特殊】無法出具相關證明文件者。(由【導師】協助評估)</li> </ol> <p>※ <u>【申請第 1~4 項者，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】</u> ※</p>
申請時間	<p>請於【開學 2 周內】向【註冊組】提出申請。      ※ 學期中亦可隨時提出申請，但僅能獲得部分補助。</p>
補助項目	<p>學生午餐費（每日補助 55 元，本學期共補助 5,280 元）</p>